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以专人送达和邮件方式发送给各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 员。会议于2020年5月20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张正展先生主持,应参加表决 的董事9人,实际表决的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 《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张正展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张正展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

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根据公司董事的变动情况,将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调整如下:

(1) 提名委员会:

委员构成: 张正展、刘黎戮、高冠江、聂兴凯、李闯;

主任委员: 张正展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委员构成: 张正展、郭继荣、高冠江、聂兴凯、李闯;

主任委员:李闯

(3) 战略发展与投资决策委员会:

委员构成: 张正展、孙山、郭继荣、赵浩洁、陈平、高冠江、李闯;

主任委员: 张正展

(4) 审计委员会:

委员构成: 张正展、赵浩洁、高冠江、聂兴凯、李闯。

主任委员: 聂兴凯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拟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拟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26)。

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1日